

(上接C11版)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Rows include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由上表可见,在公司风险管理业务经营分部净利润下降30%的情况下,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下降5.13%、4.41%、5.67%和8.92%。若公司未来风险管理业务净利润大幅下降,将会对发行人的净利润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基金销售业务风险
公司基金销售业务的收入来自代销基金产生的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基金销售业务收入分别为4,412.38万元、4,960.82万元、6,547.91万元和4,811.66万元。主要系公司基金销售业务规模变动所致。

公司基金销售业务主要涉及基金管理人及产品引入、客户身份识别、投资者开户、基金交易等流程,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基金管理人尽职调查风险、投资者身份信息风险、操作风险及信息披露风险。

管理人尽职调查风险是指管理人资格审查不到位或对管理人持续跟踪、定期回溯,由于管理人资质不合格或不符合公司销售其带来的财产损失或声誉影响;投资者适当性风险是指公司提供的基础产品的风险销售与客户的风险承受能力不匹配而给客户带来的纠纷或其他风险隐患;操作风险是指业务操作人员因工作失误或违规操作而引起的风险;信息披露风险是指公司在销售过程和基金产品存续期间未采取适当形式向客户披露相关信息给客户和公司带来的损失和不利影响。

下表测算了基金销售业务收入下降对公司营业收入(扣除销售费用成本)和净利润的影响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Rows include 基金销售业务收入(万元), 基金销售费用(万元), etc.

由上表可见,基金销售业务收入下降30%的情况下,报告期营业收入(扣除销售费用成本)分别下降5.88%、0.58%、0.69%和9.22%,净利润分别下降1.52%、1.49%、1.71%和1.95%。若公司在开展基金销售业务的过程中未能完善执行尽职调查或相关业务操作制度,销售的产品出现重大亏损,可能对公司的品牌及声誉造成负面影响,甚至引发投资者诉讼,进而对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八)商标使用风险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在中国大陆地区拥有“YONGAN FUTURES”、“永期”、“YAQI”、“YAFCO”、“YONGANFUTURES”等多项注册商标。

公司在开展基金销售业务的过程中未能完善执行尽职调查或相关业务操作制度,销售的产品出现重大亏损,可能对公司的品牌及声誉造成负面影响,甚至引发投资者诉讼,进而对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十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经营状况
公司2021年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1年6月30日,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总体经营情况良好,经营业绩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公司2021年1-9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但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并出具了天健审(2021)0874号《审阅报告》。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之后经审阅(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2021年9月, 2020年9月. Rows include 资产总计,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etc.

利润表主要数据(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2021年1-9月,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2018年1-9月.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 etc.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2021年1-9月,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2018年1-9月. Rows include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etc.

发行人2021年1-9月、2021年7-9月分别实现营业收入2,736,803.01元、1,068,345.06元,较2020年1-9月、2020年7-9月分别同比增长47.36%、42.88%。

发行人2021年1-9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98,547.55元,较上期同比增长1.78121%。主要系公司保证净收入规模增加及基金业务规模增长带来的现金流入增加。

发行人2021年1-9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888.40元,较上期同比增长550.84%。主要系公司2021年1-9月公司联营企业分红导致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金额较上期大幅增长。

发行人2021年1-9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6,063.01元,较上期同比减少281.64%。主要系公司借款净收入与清算款人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同比减少所致。

发行人2021年1-9月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组成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2021年1-9月, 2020年1-9月. Rows include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etc.

发行人对2021年度业绩情况预计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2021年度(预计),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注:上述业绩预计中的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初步测算结果,预计数与实际数可能存在差异。

发行人预计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682,440.74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230.00元。

公司预计2021年度公司经营业绩、业务结构、业务客户群体、税收优惠政策等不会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发行条件的重大不利因素。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每股面值:1.00元

(三)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本次发行股票数量145,555,556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0.00%,其中公开发行新股145,555,556股

(四)发行价格:【】元/股

(五)发行市盈率:【】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2020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六)发行前每股净资产:6.51元(按2021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按2021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八)发行市盈率:【】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九)发行方式:本次发行将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十)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等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一)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十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万元

(十三)发行费用概算:保荐与承销费用8,679.25万元,审计与验资费用1,018.87万元,律师费用518.87万元,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547.17万元,发行手续费及其他76.96万元,合计10,841.11万元(以上费用均不含对应的增值税)

(十四)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中文名称: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ong'an Futures Co., Ltd.

法定代表人:陈伟强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新业路200号华新国际商务中心A座1101室、1102室、1104室、14-17层

邮政编码:310016

联系人:陈伟强

联系电话:0571-88835253

电子邮箱:zqb@yafco.com

网址:www.yafco.com

电子信箱:yafco@yafco.com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Content. Rows include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etc.

2、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Content. Rows include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etc.

(三)律师事务所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Content. Rows include 名称, 负责人, 注册地址, etc.

(四)会计师事务所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Content. Rows include 名称,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住所, etc.

(五)资产评估机构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Content. Rows include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住所, etc.

(六)股票登记机构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Content. Rows include 机构名称, 住所, 电话, etc.

(七)拟上市交易所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Content. Rows include 名称, 住所, 电话, etc.

(八)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名称:北京中关村大街18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011201010400000605

2、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杭州市中山支行营业部

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9050101040035116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的关系说明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除财通证券持有发行人33.54%股权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有关重要日期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日期. Rows include 发行安排, 发行步骤时间表, etc.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ong'an Futures Co., Ltd.

注册资本:131,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伟强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新业路200号华新国际商务中心A座1101室、1102室、1104室、14-17层

邮政编码:310016

经营范围: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期货自营(限法律法规许可的范围);境内期货自营(限法律法规许可的范围)

电话:0571-88835253

传真:0571-88838193

互联网网址:www.yafco.com

电子邮箱:yafco@yafco.com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方式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2年7月12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2]3898号),截至2012年6月30日,永安有限的净资产为110,387.31万元。

2012年7月18日,浙江省财政厅出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同意浙江省永安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浙财企[2012]149号),同意永安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同意以2012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对永安有限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

根据坤元评估于2012年7月25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2]246号),以2012年6月30日为基准日,永安有限净资产的评估值为122,792.07万元。

2012年8月17日,永安有限第二届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省永安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2012年8月22日,浙江省财政厅出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浙江省永安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核准有关事项的复函》(浙财企[2012]356号),对上述评估结论予以核准。

2012年8月23日,永安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永安有限按审计后的净资产值并扣除原股东出资比例折合为86,000.00万股,未折股部分净资产转入公司一般风险准备金和资本公积。同日,永安有限股东签署了《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12年8月31日,浙江省财政厅出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同意浙江省永安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批复》(浙财企[2012]63号),批准了永安有限的整体改制方案。

2012年9月4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时注册资本实缴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2]295号)。

2012年9月20日,发行人就上述整体变更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

(二)发起人及其持有的资产内容

发行人设立时,各发起人及其持股比例情况如下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No.,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Rows include 1 陈伟强, 2 浙江广厦, etc.

发行人由永安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改制设立时继承了永安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和业务。发行人设立后拥有的主要资产、权利均与永安有限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总股本、本次发行的股份、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131,000.00万股,本次发行股票数量145,555,556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0.00%,其中公开发行新股145,555,556股。

公司股东作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详见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相关内容。

(二)持股数量及比例

1、发起人

公司发起人的持股情况详见本节“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之“(二)发起人及其持有的资产内容”。

2、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No., 序号,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Rows include 1 财通证券, 2 浙江广厦, etc.

3、前十名自然人股东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及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No., 序号,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Rows include 1 方芳芳, 2 王亚平, etc.

4、国家股、国有法人股股东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2021年2月7日出具的《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批复》(浙财企[2021]14号),截至2020年12月16日,公司有股股东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No.,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Rows include 1 财通证券, 2 浙江广厦, etc.

注1:SSR(State-owned Shareholder缩写),指国有控股股东

注2:CS(Controlling Shareholder缩写),指国有实际控制人

根据《国务院关于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7]49号)的规定,“自本方案印发之日起,《国务院关于印发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2017]122号)和《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社保基金会关于印发国有证券市场减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财企[2009]34号)等现行市场减持(减持)政策停止执行。”按照前述要求,在本次发行上市时,发行人前述国有控股股东不再根据《境内证券市场减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34号)减持本公司的相关股份,发行人前述股东按照《国务院关于印发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7]49号)及相关部门后续颁布的配套制度办法,依法履行相关义务。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境外股东。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三)本次发行前各股东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财通证券持有发行人33.54%的股权,浙江广厦持有发行人26.72%的股权,吉鑫控持有发行人10.59%的股权。其中,吉鑫控直接持有财通证券29.03%的股权,间接持有浙江广厦5.96%的股权,并通过直接持有浙江建投100.00%的股权,间接控制浙江广厦5.25%的股权。

上述关联股东的持股比例具体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比例(万股), 持股比例. Rows include 财通证券, 浙江广厦, etc.

除上述情况外,持股5%以上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指通过证券与浙江广厦基于于2015年12月2日签订了《关于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协议》,浙江广厦基金委为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提供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投票权和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的重大决策事项保持一致,期限为自生效之日起起36个月。财通证券与浙江广厦基金委于2019年4月22日重新签订了《关于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协议有效期至2020年10月31日,到期后,双方未再续签。)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基金销售。

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安资本及其子公司开展的主要业务为:期货风险管理业务,主要包括基差贸易、场外衍生品业务、做市业务等。永安资本作为公司的期货风险管理业务子公司,是公司开展场外衍生品等创新业务的运营平台。

永安期货在期货设立全资子公司永安金安控,覆盖境外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证券业务、放贷业务等多个领域,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金融服务需求。

(二)期货经纪业务

1、概况

作为公司最传统的业务之一,期货经纪业务是指代理客户进行期货交易的中间业务,主要业务为客户通过公司的席位在交易所内进行期货交易,公司向客户收取手续费。

根据业务开展地区的不同,期货经纪业务可分为境内期货经纪业务与境外期货经纪业务,其中境内期货经纪业务由母公司开展,境外期货经纪业务主要由永安期货开展。

根据期货业务类型不同,期货经纪业务可分为代理客户的交易业务和代理客户的结算业务。代理客户交易业务,即期货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客户买卖商品期货和金融期货合约,办理期货交割和清算,其客户为期货投资者,包括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代理客户的结算业务主要指在期货交易所执行会员等级结算制度,公司作为开户机构的最终结算会员,为交易会员提供代理结算业务。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在境内共有19家营业部和25家分公司,分布在浙江、上海、北京、环渤海等地区,永安期货客户保证金余额(主要包括应付货币保证金和应付质押保证金)分别201.78亿元、249.70亿元、315.17亿元及376.17亿元。

2、业务经营情况

(1)期货经纪业务代理交易/结算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单位:万元, % . Rows include 品种, 成交金额, 市场份额, etc.

注1:SSR(State-owned Shareholder缩写),指国有控股股东

注2:CS(Controlling Shareholder缩写),指国有实际控制人

根据《国务院关于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7]49号)的规定,“自本方案印发之日起,《国务院关于印发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2017]122号)和《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社保基金会关于印发国有证券市场减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财企[2009]34号)等现行市场减持(减持)政策停止执行。”按照前述要求,在本次发行上市时,发行人前述国有控股股东不再根据《境内证券市场减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34号)减持本公司的相关股份,发行人前述股东按照《国务院关于印发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7]49号)及相关部门后续颁布的配套制度办法,依法履行相关义务。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境外股东。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三)本次发行前各股东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财通证券持有发行人33.54%的股权,浙江广厦持有发行人26.72%的股权,吉鑫控持有发行人10.59%的股权。其中,吉鑫控直接持有财通证券29.03%的股权,间接持有浙江广厦5.96%的股权,并通过直接持有浙江建投100.00%的股权,间接控制浙江广厦5.25%的股权。

上述关联股东的持股比例具体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比例(万股), 持股比例. Rows include 财通证券, 浙江广厦, etc.

除上述情况外,持股5%以上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指通过证券与浙江广厦基于于2015年12月2日签订了《关于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协议》,浙江广厦基金委为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提供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投票权和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的重大决策事项保持一致,期限为自生效之日起起36个月。财通证券与浙江广厦基金委于2019年4月22日重新签订了《关于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协议有效期至2020年10月31日,到期后,双方未再续签。)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基金销售。

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安资本及其子公司开展的主要业务为:期货风险管理业务,主要包括基差贸易、场外衍生品业务、做市业务等。永安资本作为公司的期货风险管理业务子公司,是公司开展场外衍生品等创新业务的运营平台。

永安期货在期货设立全资子公司永安金安控,覆盖境外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证券业务、放贷业务等多个领域,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金融服务需求。

(二)期货经纪业务

1、概况

作为公司最传统的业务之一,期货经纪业务是指代理客户进行期货交易的中间业务,主要业务为客户通过公司的席位在交易所内进行期货交易,公司向客户收取手续费。

根据业务开展地区的不同,期货经纪业务可分为境内期货经纪业务与境外期货经纪业务,其中境内期货经纪业务由母公司开展,境外期货经纪业务主要由永安期货开展。

根据期货业务类型不同,期货经纪业务可分为代理客户的交易业务和代理客户的结算业务。代理客户交易业务,即期货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客户买卖商品期货和金融期货合约,办理期货交割和清算,其客户为期货投资者,包括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代理客户的结算业务主要指在期货交易所执行会员等级结算制度,公司作为开户机构的最终结算会员,为交易会员提供代理结算业务。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在境内共有19家营业部和25家分公司,分布在浙江、上海、北京、环渤海等地区,永安期货客户保证金余额(主要包括应付货币保证金和应付质押保证金)分别201.78亿元、249.70亿元、315.17亿元及376.17亿元。

2、业务经营情况

(1)期货经纪业务代理交易/结算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单位:万元, % . Rows include 品种, 成交金额, 市场份额, etc.

注1:SSR(State-owned Shareholder缩写),指国有控股股东

注2:CS(Controlling Shareholder缩写),指国有实际控制人

根据《国务院关于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7]49号)的规定,“自本方案印发之日起,《国务院关于印发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2017]122号)和《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社保基金会关于印发国有证券市场减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财企[2009]34号)等现行市场减持(减持)政策停止执行。”按照前述要求,在本次发行上市时,发行人前述国有控股股东不再根据《境内证券市场减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34号)减持本公司的相关股份,发行人前述股东按照《国务院关于印发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7]49号)及相关部门后续颁布的配套制度办法,依法履行相关义务。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境外股东。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三)本次发行前各股东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财通证券持有发行人33.54%的股权,浙江广厦持有发行人26.72%的股权,吉鑫控持有发行人10.59%的股权。其中,吉鑫控直接持有财通证券29.03%的股权,间接持有浙江广厦5.96%的股权,并通过直接持有浙江建投100.00%的股权,间接控制浙江广厦5.25%的股权。

上述关联股东的持股比例具体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比例(万股), 持股比例. Rows include 财通证券, 浙江广厦, etc.

除上述情况外,持股5%以上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指通过证券与浙江广厦基于于2015年12月2日签订了《关于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协议》,浙江广厦基金委为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提供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投票权和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的重大决策